第5講：約壹4章

系列：約翰一二三書

講員：李重恩

1. 我們要試驗一切的靈，免得我們錯誤地被屬世界的靈所迷惑。

2. 4:1世上許多假先知已經出來了，這些假先知原來也是教會的一份子，現在卻離開了教會，出去了，也帶來基督徒的迷惑。

3. 4:2提到了分辨的方法，特別是針對這些假先知對耶穌基督的態度的。凡靈認耶穌基督是從神來的，是道成肉身，這就是真理的靈。拒絕承認耶穌的神、人二性，不承認道成肉身的基督，就是假先知。有許多的敵基督，不認父與子。面對這些敵基督的靈，我們基督徒是無需害怕的。因為使徒約翰用了很強的語氣說“你們”是勝過他們的，因為你們裡面比那在世界的更大。信心也是我們可以勝過魔鬼撒但的能力。

4. 4:5再以重複的手法強調“世界”。說到神的敵人是屬世界的，他們也是出自世界的，他們是以世界的眼光來談論世界的，於是世人就成為了他們的聽眾，也會站在他們的行列當中敵擋神。這些人如果不聽從基督徒所分享的福音，不聽從基督徒所講真理的話，我們作為基督徒不要以為希奇。

5. 4:7-21神是愛：使徒約翰十分重視愛，他的書信可以說從開始到終結一直強調著愛。來到7-21節，他就特別要提醒我們，愛是源於神的，因為神就是愛，4:7約翰用了“愛是從神來的”這句話作為一個提醒。強調我們也應該彼此相愛，按照我們基督徒對愛的認識和理解，我們知道，愛絕對不是人類的一項成就，不是我們可以做出來的事情，愛是出於神的，也是神的恩賜，任何人如果可以這份愛去愛人，就可以證明這個人是由神而生，並且是認識神的。

6. 4:8從另一個角度說，沒有愛心的，就不認識神，這是聖經裡很重要的一個宣告，因為神就是愛，如果你沒有愛，就表示你跟神是毫無關係，也不認識神。神愛不是因為衪找到了值得衪去愛的對象，乃是因為愛根本就是神的本質。神愛我們不是因為我們本身的可愛，乃是基於神本來的屬性，衪就是這樣，衪就是愛。而我們能夠知道有這種愛，因為神做了一件事，就是差衪獨生子到世間來，耶穌基督將這種愛顯明出來。這樣做的目的是讓我們得到生命，因此，只有借借著基督，我們才可以享有豐盛的生命，才可以活出一種有愛的人生。

7. 一個人要知道什麼是愛的時候，我們也必需認識自己本是罪人，因而就成為了神憤怒的對象，但基督為我們死了，成了我們的挽回祭，把我們帶領離開神的憤怒，是神主動的，幫助我們可以脫離衪對罪的憤怒。這就讓我們看到什麼是從神而來的愛。當然當我們進入到神的救恩裡頭的時候，我們的人生是有改變的，是有不同的。當我們看到神是這樣愛我們的時候，我們也當彼此相愛，我們愛別人的心主要是來自耶穌基督代贖的工作。衪向我們顯明了衪的愛，以致我們經歷這種愛，有能力把這種愛分享出去。而這種愛本質上也應該是神的愛的這種情況。因為基督徒愛人不是我們遇到些可愛的人，整個的基礎，整個的改變，乃是因為神的愛已經改變了我們，使我們可以去愛人，所以我們現在就應該去愛人，不是因為別人可愛的地方驅使我們吸引我們去愛，乃是我們成為了基督徒。我們經歷了神的愛所以我們裡頭出現了這種愛的本性，能夠學習像神一樣去愛。對我們基督徒來說，愛人是重要的，因為透過這個愛人的舉動，我們才能顯示出神住在我們裡面。因為沒有人見過神，怎樣證明神在我們生命中裡頭的真實呢？就是能籍著愛來成為一個標記。

8. 當我們說，沒有人看過神，我們並不是否定以前人和神接觸的那一種異象，但我們也知道，過去一些人和神接觸的異象往往都是片面的，不完全的，但是我們卻在耶穌基督裡，完整的得到來自神的啟示，也讓我們真實的看到神是怎樣的一個神。只要我們像基督一樣去愛的時候，神就住在我們裡面。衪的愛在我們裡面也得以完全的時候，別人籍著我們也可以看見神。

9. 4:13-16再一次強調神住在我們裡頭的觀念，但當然不單是神住在我們裡頭，我們也住在神的裡面。兩者都是重要的，都應該被強調的，而這種關係是籍著聖靈得到建立的。既然我們是住在神裡面，神也住在我們裡面，我們就要為此作見證，而這個見證的內容就是，父差子做世人的救主，這是我們看見且做見證的。耶穌為罪人所做的一切讓衪成為了救贖主，而衪所做的一切是為世人而做的，每一個人都可以透過耶穌基督所完成的事情而得到幫助，得到拯救，所以這是人類歷史上一個最偉大的拯救工作。但問題是，神完成了這個工作之後並不表示所有人都可以得救。為什麼呢？雖然基督的挽回祭足以拯救整個世界，但人作為人呢，我們必需透過信心，相信來接受耶穌是神的兒子，有這個回應，才可以真正的經歷到救恩。而當我們有了信心的回應，認耶穌是神的兒子的時候，神就住在人的裡面，人也住在神的裡面，那份真實的關係，人和神的關係就從此被建立起來了。

10. 最後看4:17-21的重點，在這裡使徒約翰特別提醒我們，愛怎樣可以完全呢？第17節，使徒約翰繼續說神與我們同在，就是愛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的這個途徑，有神在我們裡頭的時候，這個愛就可以完全，甚至在審判的日子當中我們也可以坦然無懼的，為什麼信徒不再需要害怕呢？因為完全的愛除去了懼怕，懼怕跟愛是不能共存的，約翰說懼怕裡含著刑罰，但既然神給了我們完全的愛的時候呢，就是向我們保證這份愛確保我們可以得救，確保我們免受刑罰，如果我們懼怕的話呢，就顯示這份愛未得完全，又或者說來自神的愛並未能在我們身上進入一個可以完全的地步。所以我們要學習，怎樣在愛裡頭被神的愛充滿，所包圍，進入到一個完全的地步，當這份愛是完全，我對神的愛有充足的完整的絕對的信心的時候，所有的懼怕都可以被除去。

11. 4:19：約翰說我們愛，因為神先愛我們，這裡說我們愛其實是特別指基督徒的愛，這是什麼樣的愛呢？就是出於一種愛人者本性的愛，甚至去愛那些不值得愛的人，不是因為對方，不是因為被愛者有什麼可愛可取的地方，因而發出愛，不是的，跟對方無關，主要是愛人者他主動的，願意去愛。為什麼基督徒能夠這樣做呢？也不是靠我們的力量，其實是因為神先愛我們，我們經歷了神這種愛的時候，我們可以成為一個流通的管子，去分享出那一種屬乎神的那一種愛，所以第20節就從另一角度說了，一個愛神的人如果仍然恨他的弟兄的話，問題就嚴重了，因為這個人是說謊話的，你說愛神，卻不愛弟兄，怎麼可能呢？你是說謊的。愛神的心必需透過愛人的心，愛人的行為來加以顯明的，如果沒有後者，在人身上顯明的愛根本就沒有前者對神的愛，約翰甚至說，不愛他的弟兄的就不能愛神，因為這個人把看見的弟兄跟沒有看見的神完全分開，在愛裡頭其實不可以這樣分的，如果你肯定自己能夠愛那沒有看見的神，卻不能愛自己可以看見的弟兄的話，所謂的愛是虛假的，不真實的，是自欺欺人的。所以21節，約翰總結這部分經文的時候，他再次提醒書信的讀者，應該緊記從神所受的命令，就是愛神的也當愛弟兄。原來愛不是我們基督徒可以自由選擇或者不做的事情，因為愛本身就是一個從神所受的命令，這個明確的命令是不能違背的，只能夠順服，跟從的。盼望我們今天也在這個愛的命令之下，我們有這個回應，透過對弟兄具體真實的愛，來顯示我們對沒有看見的神的愛，也讓我們在這個愛裡頭，可以進入神當中，也讓神在我們裡頭，得以完全，讓我們活出一個沒有懼怕的，只有盼望的，只有愛的，這樣的人生。